

## 新聘外籍博士后申办程序

(2019年1月更新)

- 注意：1、应尽快联系人事处办理博士后入站审批手续，获批后，才可申办工作许可。  
2、应提前两个月提交工作许可申办材料。  
3、按规定，须申请获得来华工作许可和工作签证（即Z字签证）、外籍博士后持工作签证（即Z字签证）入境中国后，才能在我院合法工作。  
4、如需携带随行家属（仅限配偶、18周岁以下的子女，包括孕育中的婴儿）到汕头居住的，须事先获得用人单位部门及人事处的同意，并且合同中含有相应的约定条款。  
5、相关表格/文件在 <https://www.med.stu.edu.cn/list-1141.html> 可下载。  
6、须由聘用部门向总务处申请宿舍，尽可能安排校内住宿，在校外租房，须确保出租人能配合办理住宿登记手续。



